**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退耕还林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加依提勒克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加依提勒克乡人民政

项目负责人（签章）：彭新疆

填报时间：2018年 12 月 25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加依提勒克乡属党政机关行政部门，乡科级行政单位，辖25个行政村，全乡有维、回、汉等农牧民28550多人，农户7281户，全乡维吾尔族占98%，主要以种植核桃、小麦、玉米、设施农业为主，是叶城县城郊少数人口及农业大乡。编制人数89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54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32人，工勤编制3人。 实有在职人数111人，其中：行政在职56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15人，事业在职34人，工勤在职人数6人。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4人。

加依提勒克乡人民政府负责全乡党政行政管理事务。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决贯彻执行人民政府的有关方针政策指示，把党的各项优惠政策落实到实处，负责全乡经济社会发展、社会事务管理、基层组织建设等全面工作。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根本出发点，不断深化美丽乡村建设，不断铸牢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为全乡各族群众提供社会服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总资金17.9万元。已完成资金保障面积1989亩，资金支付率100%，受益户均增收5600元/人/年，已支付17.9万元。拓宽致富门路、开展思想教育、办好事实事、推进脱贫攻坚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坚持绿色引领，探索形成若干适合不同区域特点的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和综合利用模式，重污染耕地综合治理试点取得明显进展，退耕还林环境和农业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项目基本性质

本项目性质为延续项目。

项目用途及范围

本项目主要用于退耕还林补助，以每亩90元补助的面积为1989亩。通过发放补贴，群众有更大的热情投入到生产工作当中。通过大力宣传和实际行动，让群众转变思想，共同为建设美好家园而努力。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该项目依据新财农〔2017〕139号、喀地财农（2018）3号(2018年退耕还林还草补助资金)——完善退耕护岸林政策补贴，退耕还林补助经费、退耕还林补助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17.9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7.9万元，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7.9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7.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17.9万元，资金使用按照《退耕还林资金管理办法》，做到专款专用，根据各个村的分配方式，按村村配，再由村分配至个人头上，支出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均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假支出等现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

本项目不存在调整情况。

本项目不存在检查验收程序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9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9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数量指标一类资金保障面积1989亩，现已全部完成。截止2018年年度绩效自评时，该项目已完成年度设定预期目标，完成率为100%。

（2）项目完成质量

扶贫工作经费项目17.9万元，资金保障率100%,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支付，已全部支付完毕，未发现违规等问题。

（3）项目实施进度

资金到达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项目资金17.9万元，用于退耕还林补助，该资金按照申报目标的进度进行，按月完成了支付,该项目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该项目受益户均增收5600元/人/年。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因为该项目为资金直接保障类和补助类项目，从资金直观上，能为保障受益户均增收5600元/年，现已完成。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未设立社会效益。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使植被覆盖面积持续增长，生态效益指标已完成。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该项目的顺利实施，资金保障年限为1年，能明显提升全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水平，增强群众的幸福指数，提升群众基础，促进草场畜牧业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草场管护员满意率达9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目前2018年该退耕还林补助项目已完成通过对退耕还林补助项目资金的投入和管理，实现领域大事不出，小事不出，确保工作和谐发展，进行下一年的该项目工作。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落实管理规定，理顺管理体制。全面贯彻落实《叶城县加依提勒克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把各项政策规定落到实处。将退耕还林补助项目纳入本乡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作为工作和谐发展的重要任务。各个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建立由乡纪检核实，根据相关文件制定标准、财政部门负责及时拨付资金、乡镇负责退耕还林补助项目的安排管理和使用的工作机制。

加大保障力度，提高保障水平。在严把人员入口、确保人员素质、加强考核管理的基础上，全面提人民群众日常文化活动多样性，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切实保障彩票公益金的合法权益。

2、存在的问题

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前期人员名单存在问题，通过进一步核查，确认名单无误进行资金发放，是的部分月份补贴发放暂缓，基本上按时发放。

3、建议

年初做好资金计划，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减少不必要的浪费，节约成本。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退耕还林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合法合规，按期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为加依提勒克乡退耕还林补助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

**七、附表**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